

##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7日以书面送达、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18年10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以下议案：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正文》

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与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，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同时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通过。

#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相关的规定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0月30日